

在职研究生申请学位的手续有哪些?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11/2021_2022__E5_9C_A8_

[E8_81_8C_E5_AD_A6_E4_c75_111460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11/2021_2022__E5_9C_A8_E8_81_8C_E5_AD_A6_E4_c75_111460.htm) 在规定的学习期限内，课程考试合格取得规定的学分和通过课程综合水平考试的学位生(博士学位生还应完成一定时间的科学研究和学术活动)，并得到招生单位有关部门的认可，可以持以下材料申请所学专业的学位：(1)单位推荐意见(包括学习期间的思想政治和工作表现、业务能力和学术水平等)；(2)申请学位的论文及其摘要。学位生的论文，应能发挥在职人员优势，结合工作实际反映本人独立研究的成果；(3)两位专家(副教授以上，申请博士学位应是教授以上)的推荐意见，对论文写出详细的评语。在上述材料齐备的基础上，填写《在职人员学位申请书》。经审查符合申请学位要求的学位生，在规定日期参加学位论文答辩。学位生按规定通过学位论文答辩，并经招生单位评定委员会审查通过，授予相应的学位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